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專員 林原永
電話：049-2226724
電子信箱：yung0219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鹿谷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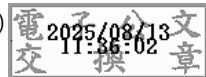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1401872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A_11401872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知本府環境保護局修正「南投縣噪音管制區內禁止從事妨害他人生活環境安寧行為之時間、地點或場所」公告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2年7月10日府授環空字第11201276261號公告及114年8月8日府投環局空字第1140020892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南投辦事處、南投縣南投市公所、南投縣埔里鎮公所、南投縣草屯鎮公所、南投縣竹山鎮公所、南投縣集集鎮公所、南投縣名間鄉公所、南投縣鹿谷鄉公所、南投縣中寮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、南投縣水里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處長室(含附件)、本府建設處使用管理科(含附件)、本府建設處營繕工程科(含附件)、本府建設處城鄉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(6份)(含附件)



工務課 收文:114/08/13



1140013694

有附件